2025年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本级）单位预算

目录

1.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概况
2. 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1.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单位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单位收支总表
10. 单位收入总表
11. 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 名词解释
3.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有关组织工作的方针政策。执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和县委决策部署，研究提出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组织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二） 研究和指导全县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研究制定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的措施，并进行宏观指导、督促检查；负责全县党员的管理、教育和发展工作；研究指导党组织的设置和活动方式；组织新时代党的建设理论研究。

（三） 研究制定干部队伍建设的规划，组织实施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后备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妇女干部和非中共党员干部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特别是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

（四） 负责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负责县管干部的考察、调配和管理工作；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政治作风建设。

（五） 负责干部备案、监督、审查工作，负责对各党委（党组）干部工作的监督审查；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干部教育管理工作。

（六） 研究制定全县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与计划，并组织实施；按照上级要求，组织选调干部培训工作。

（七） 统一管理公务员工作，负责管理全县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执行公务员管理政策，指导全县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公务员管理的对外交流合作等。

（八） 统一管理老干部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老干部工作的制度和措施，指导、检查、督促和协调有关单位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和医疗保健等有关服务，抓好老干部党支部建设；承担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九） 统一管理县委人才发展工作，统筹抓好全县人才发展工作，推动人才引进、培养及人才区域协调发展工作，组织开展人才工作理论研究。协调有关部门做好优秀人才的引进、调配、培养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专业技术人才管理，协调做好高层次人才认定和服务保障、联系、落实待遇等工作；承担县委人才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 完成县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内设机构包括：1.办公室；2.研究室3.干部室；4.组织一室；5.组织二室；6.公务员室；7.干部监督室；8.干部教育室；9.人才工作室；10.老干部工作一室；11.老干部工作二室。

第二部分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40.94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640.9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640.9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640.9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66.7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4.31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49.54万元、农林水支出0.05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40.29万元。

二、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40.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701.88万元减少3060.94万元，主要是根据县财政局工作要求，如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等项目的大额资金预算暂不列入本年预算，若需使用资金去函申请重新下达。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66.76万元，占89.3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4.31万元，占5.14%； 卫生健康（类）支出49.54万元，占3.02%；农林水支出（类）0.05万元，占不足0.0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0.29万元，占2.4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5年预算数为425.1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78.09万元减少52.9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出等原因。

2.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1041.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777万元减少1735.43万元，主要是根据县财政局工作要求，如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等项目的大额资金预算暂不列入本年预算，若需使用资金去函申请重新下达。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4.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51.28万元减少7.12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调整养老保险基数等原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0.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9.44增加0.71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调整职业年金基数等原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5.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3.57万元减少7.98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调整医疗保险基数等原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33.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9.16万元，主要人员调出变动的原因。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万元减少3.95万元，主要是上级下拨的选调生资金及时做了分配，仅留下0.05万元用于订购选调生有关工作书报杂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40.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4.53万元减少4.24万元，主要人员调出变动的原因。

三、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599.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9.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费用。

公用经费99.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

四、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43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9.43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3.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

3.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800万元减少2800万元，主要是今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收支总预算1640.94万元。

八、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收入预算1640.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40.9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4701.88万元减少3060.94万元，主要是根据县财政局工作要求，如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等项目的大额资金预算暂不列入本年预算，若需使用资金去函申请重新下达。

九、关于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2025年支出预算1640.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9.32万元，占36.52%；项目支出1041.62万元，占63.48%。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060.94万元，主要是根据县财政局工作要求，如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等项目的大额资金预算暂不列入本年预算，若需使用资金去函申请重新下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99.41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单位暂无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委组织部单位2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640.9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